证券代码：301256　　证券简称：华融化学　　公告编号：2024-022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3 月 28 日 15: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 年 3 月 28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28 日 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 年 3 月 25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该股东不接受其他股东委托就上述关联交易议案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成都市锦江区金石路 366 号新希望中鼎国际 2 号楼 18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9.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00	关于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上述第 1、2、4-12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1、3-6、8-10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13 项议案全体董事、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其中，第 6-10、13 项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第 6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均表示同意意见；第 7 项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第 9、12 项议案需以特别决议通过，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4 年 3 月 27 日前（含），上午 9:00 至下午 17:30。

2.登记地点：董事会办公室（地址：成都市锦江区金石路 366 号）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身份证在通知中确定的登记时间办理参会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在通知确定的登记时间办理参会登记手续。

（2）异地股东可采用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电子邮件或传真在 2024 年 3 月 27 日 17:30 前发送或传真至董事会办公室。

（3）本次会议预期半天，参会股东所有费用需自理。会务联系人：唐燕婕；联系电话：028-86238215；传真号码：028-86238215；电子邮箱：hrhg.db@newhope.cn。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第二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8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256；投票简称："华融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 年 3 月 2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28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人（本公司）参加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对会议讨论事项按照以下指示进行投票表决，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委托人名称（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有华融化学（301256.SZ）股票性质：

委托人持有华融化学（301256.SZ）股票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　年　月　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9.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00	关于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

证券代码：301256　　证券简称：华融化学　　公告编号：2024-011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目的、交易金额及交易品种：为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有效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与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业务规模为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1 亿美元，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掉期、利率期权、货币互换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

2、已履行的审议程序：2024 年 3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但在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开展过程中仍存在一定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内部控制风险、信用风险、法律风险等。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融化学"）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业务规模为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1 亿美元，并授权总经理或法定代表人审批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额度有效期自 2023 年年度董事会（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董事会之日。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另外，2023 年 6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后续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按本次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套期保值议案执行。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

随着公司海外业务的发展，外币结算需求不断上升。目前，公司外贸业务主要以美元、欧元进行结算，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失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为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拟与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充分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降低或规避汇率、利率波动出现的汇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降低融资成本、控制经营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

2、交易金额

授权期限内任一交易日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持有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1 亿美元，可在审批的有效期限内循环滚动使用。

3、交易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实际业务发生的币种（主要币种为美元、欧元）。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掉期、利率期权、货币互换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衍生品的基础资产包括汇率、利率；既可采取本金交割，也可采取现金差价结算；既可采用保证金或担保进行杠杆交易，也可采用无担保、无抵押的信用交易。

4、交易期限

上述额度有效期自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审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董事会之日，资金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5、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投入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视市场情况可能以占用银行授信的方式缴纳保证金，金额不超过本次授权额度。

6、业务授权

在批准的额度范围内，授权总经理或法定代表人审批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财务总监负责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日常运作和管理。

二、审议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外汇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是为了有效降低汇率、利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仍存在一定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风险：

1、市场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因标的汇率、利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导致外汇套期保值产品价格变动而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不完善或执行不到位而造成风险。

3、信用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4、其它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由于市场出现流动性不足而可能导致公司承担损失风险。

四、风险控制措施

1、内控管理制度：公司已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套期保值业务品种范围、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明确规定，相关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将严格按照该制度执行。

2、外汇套期保值产品交易原则：公司财务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规避和防范汇率及利率风险为目的，不从事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

3、产品选择：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套期保值产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4、交易对手选择：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对方限定为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五、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及准则依据

公司根据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对金融衍生品的公允价值予以确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对金融衍生品予以列示和披露，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六、董事会、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业务规模为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1 亿美元，并授权总经理或法定代表人审批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额度有效期自 2023 年年度董事会（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董事会之日。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是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三）保荐机构意见

关于华融化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已经通过公司董事会与监事会审议；上述事项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综上，保荐机构对于华融化学在批准额度范围内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5、《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8 日

证券代码：301256　　证券简称：华融化学　　公告编号：2024-013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四川华信"）为公司 2024 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续聘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6 月，2013 年 11 月 27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泸州市江阳中路 28 号楼三单元 2 号；

总部办公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首席合伙人：李武林。

四川华信自 1997 年开始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四川华信共有合伙人 51 人，注册会计师 14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9 人。

四川华信 2023 年度的经审计收入总额 16,386.49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6,386.49 万元（包括证券业务收入 13,195.35 万元）。

四川华信共承担 43 家上市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审计收费共计 5,129.60 万元。上市公司客户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0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四川华信已按照《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的规定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赔偿限额 8,0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 2,558.00 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四川华信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发生民事诉讼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四川华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1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王映国，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 2003 年 5 月，自 1997 年 8 月开始在四川华信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自 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负责签字的上市公司包括：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余小龙，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 2015 年 7 月，自 2011 年 7 月开始在四川华信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自 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负责签字的上市公司包括：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姜均，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 2014 年 7 月，自 2012 年 7 月开始在四川华信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自 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负责签字的上市公司包括：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拟安排质量控制复核人员：张美琳，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 2020 年 6 月，自 2018 年 1 月开始在四川华信执业，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包括：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厚普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拟安排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

3、独立性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3 年度公司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50 万元（其中包含内部控制审计费 10 万元），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 2024 年度审计工作量，届时由公司与四川华信协商确定具体报酬。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计委员会和履职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华四川华信在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认真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有为公司继续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能力，表决情况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8 日

证券代码：301256　　证券简称：华融化学　　公告编号：2024-009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融化学"）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6,501.85 万元，2024 年度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31,150.00 万元，发生交易的关联方包括新希望（000876.SZ）及其子公司、草根知本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除华融化学以外的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等关联方。发生交易的类别包括采购原材料、接受租赁、采购服务、销售产品、提供劳务等。

本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详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董事会上，董事邵军、李建雄、张明贵回避表决，其他董事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董事会通过。本议案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控股股东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希望化工"）将回避表决。

议案所涉及的日常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也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具体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4 年预计金额（万元）	2024 年 1-2 月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2024 年与 2023 年变动幅度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化学品、办公用品及设备等	新创云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生产用氯化钾	市场公允价格注 1	30,000.00	306.05	5,466.93	随着新创云联直采规模及优势的扩大，预计 2024 年公司与其发生的氯化钾采购量将扩大
	甘肃金川新融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氢氧化钠等	市场公允价格	-		279.21	甘肃金川新融化工有限公司因自身经营策略变化，不再向公司销售氢氧化钠
	四川纽扣乐享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备品备件、办公用品等	市场公允价格	200.00	1.13	141.24	结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预计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子公司	采购产品和设备	市场公允价格	10.00	0.23	2.43	结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预计
	小计			30,210.00	307.41	5,889.81	
向关联人采购服务、接受租赁	四川华西国兴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市场公允价格	100.00	12.45	48.53	2024 年新增办公区域，发生的房屋租赁金额增加
	新希望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物业服务、会务服务、代收水电费等	市场公允价格	40.00	4.33	28.28	因新增办公区域，预计物业费、水电费等相应增加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会务服务等	市场公允价格	50.00	18.23	21.32	结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预计
	小计			190.00	35.01	98.1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氯化钾、消毒剂及水处理化学品等	市场公允价格	200.00	32.83	185.48	结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预计
	草根知本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消毒剂及次氯酸钠等产品；	市场公允价格	10.00		7.75	结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预计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消毒剂及水处理化学品等产品	市场公允价格	20.00		188.21	结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预计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子公司	销售消毒剂及水处理化学品等产品	市场公允价格	10.00		-	结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预计
	四川希望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盐酸、水处理化学品等产品	市场公允价格	60.00		32.35	结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预计
	小计			300.00	32.83	413.79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新希望化工及其子公司（除华融化学外）	设备安装、检维修及物流服务等	市场公允价格	350.00		50.56	随着华融工程业务逐步成熟，预计 2024 年其业务规模将有所扩大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检维修及物流服务等	市场公允价格	100.00		49.54	随着华融工程业务逐步成熟，预计 2024 年其业务规模将有所扩大
	小计			450.00		100.11	
合计				31,150.00	375.25	6,501.85	主要系氯化钾关联交易，公司主要原材料为氯化钾，国内氯化钾主要来源于青海盐湖，新创云联已获得直接采购青海盐湖氯化钾的资质，随着新创云联直采规模及优势的扩大，预计 2024 年公司将通过新创云联采购更多氯化钾，同比增长幅度较大。

注 1、新创云联以市场价采购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盐湖"）的氯化钾，以其向青海盐湖的采购价向公司平价销售氯化钾，具有公允性。

注 2、上表中涉及其他关联人金额较小的关联交易，按规定以同一实际控制人为口径进行合并列示。

注 3、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交易，在总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内，可以在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各关联人之间进行额度调剂。如 2024 年度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超出上述预计金额，公司将按相关监管规定履行披露或审议程序。

（三）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3 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化学品、办公用品及设备等	新创云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氯化钾等	市场公允价格	5,466.93	30,000.00	6.27	-81.78%
	甘肃金川新融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氢氧化钠等	市场公允价格	279.21	2,000.00	0.32	-86.04%
	四川纽扣乐享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备品备件、办公用品等	市场公允价格	141.24	/	0.16	无预计金额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购买产品、设备	市场公允价格	2.43	10	0.00	-75.71%
	小计			5,889.81	32,010.00		
向关联人采购服务、接受租赁	四川华西国兴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市场公允价格	48.53	50	78.04	-2.94%
	新希望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物业服务、会务服务等	市场公允价格	28.28	30	30.71	-5.73%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会务服务等	市场公允价格	21.32	/	23.15	无预计金额
	小计			98.13	80.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氢氧化钾、次氯酸钠、84 消毒液、水处理化学品	市场公允价格	185.48	100	0.18	85.48%
	草根知本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次氯酸钠、次氯酸水产品；	市场公允价格	7.75	10	0.01	-22.52%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消毒剂及水处理化学品等	市场公允价格	188.21	500	0.18	-62.36%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销售次氯酸钠、水处理化学品等	市场公允价格	-	50	-	未实际交易
	四川希望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盐酸、水处理化学品等产品	市场公允价格	32.35	60	0.03	-46.08%
	小计			413.79	720.00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新希望化工及其子公司（除华融化学外）	设备安装、检维修及物流服务等	市场公允价格	50.56	1,500.00	6.27	-96.63%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检维修及物流服务等	市场公允价格	49.54	100.00	6.14	-50.46%
	甘肃金川新融化工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检维修及物流服务等	市场公允价格	-	500.00	-	未实际交易
	小计			100.11	2,100.00		
合计				6,501.85	34,910.00		
公司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1）向新创云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采购氯化钾实际采购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公司根据市场实际情况，调整不同渠道采购比例所致；（2）向甘肃金川新融化工有限公司采购氢氧化钠实际采购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甘肃金川新融化工有限公司经营策略发生改变，报告期内停止向公司销售氢氧化钠；（3）向新希望化工及其子公司（除华融化学外）提供服务的实际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子公司工程业务尚处于起步阶段，业务规模不大；（4）向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实际销售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买方基于自身需求，目主作出采购决策，是正常的市场行为；（5）向甘肃金川新融化工有限公司提供服务未实际发生，主要系甘肃金川新融化工有限公司经营策略发生改变，未向公司采购服务；（6）向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销售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买方基于自身需求，目主作出采购决策，是正常的市场行为；（7）向四川纽扣乐享商贸有限公司采购备品备件、办公用品等未预计金额而实际发生交易，主要系公司于 2023 年开始使用集采平台进行生产用备品备件采购。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新创云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新创云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创云联"）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32MA7LP3NC8M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金石路 366 号
成立日期	2022 年 3 月 22 日
法定代表人	汪润年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肥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饲料原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橡胶制品销售；燃料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服装辅料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纸制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磁性材料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初级农产品收购；谷物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无船承运业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报关业务；报检业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电池销售；招投标代理服务；贸易经纪；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网络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云计算设备销售；木材销售；纸浆销售；软件开发；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